

# 四川大和公众教育评估研究院

川公教院〔2023〕08号

## 关于2023年度四川省学校艺术教育专项 课题管理及结项验收的通知

有关单位、课题负责人：

2023年度四川省学校艺术教育专项课题研究及结题验收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课题管理

此次艺术教育专项课题为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公益科研项目，委托我院实施专业管理，负责项目受理、专家评审、鉴定结项等工作。此次课题申报和评审不收取费用。请各课题研究单位或个人根据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课题申报计划积极开展课题研究，并将阶段性科研成果报我院课题管理办公室。

### 二、结项验收

课题研究工作完成后，课题组第一负责人应及时向我院

提交《2023年度四川省学校艺术科学课题结项鉴定书》进行结项验收。课题的研究工作需在提报的申请书规定时限之内完成，不能如期完成的，应提前提交课题延迟结题申请。

### 三、结题要求

成果鉴定应同时提交以下材料：

课题批准立项通知书（复印件）；研究过程性资料、成果及附件；成果在决策部门采纳或应用推广情况介绍等。具体按照《四川大和公众教育评估研究院课题管理办法（试行）》，参照省艺术科学重点课题的相关结项要求结题。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8-83949120 / 17713621817

电子邮箱：yanjiu@126.com

联系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三路2号西物慧鼎B栋6楼603-2号（四川大和公众教育评估研究院课题评审办公室）

四川大和公众教育评估研究院

2023年4月28日

